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HKFG01

海发改投资函〔2021〕19号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再次征求 2021 年海南省重点项目 投资计划意见的函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各开发区管委会，各企业单位：

根据《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再次征求海南省 2021 年省重点项目投资计划意见的函》（琼发改投资〔2021〕2 号），经梳理，现就我市纳入 2021 年省重点项目投资计划项目情况征求贵单位意见并做好项目核对工作。

一、基本情况

我市申报省重点项目 31 个，经省发改委初审，保留 28 个，3 个项目初审未通过，分别为：凤翔东越江通道项目（前期准备不充分）、海口市南渡江龙塘大坝枢纽改造工程（转预备项目）、海口湾畅通工程 6 号高标准驿站工程（年度计划投资未达到要求）。

申报的预备项目共 11 个，经省发改委初审，保留 4 个，6 个项目因前期工作不成熟被删除，分别为：复兴城产业园区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长天路南延长线、海南国际会展中心周边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一期）下穿隧道、海口湾畅通工程（四期一美兰区段）、海口湾畅通工程 6 号高标准驿站周边路网项目、海口市装配式建材产

业园项目一期。

二、我委经梳理汇总，形成《海口市 2021 年省重点项目投资计划表（征求意见稿）》（附件 1、附件 2），请贵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做好以下工作：

1. 如需新增项目的，在征求意见稿中新增一行标黄，对照有关内容填报项目信息，并组织项目业主在线上进行填报。

2. 再次对征求意见稿中建设规模、总投资、年度计划等内容认真核实，确保线上线下保持一致。

3. 将修改意见于 1 月 7 日上午 12:00 前以书面形式进行反馈，并在征求意见稿中将修改内容标红后作为附件一并函复我委。逾期未反馈视为无意见。

附件：1. 海南省 2021 年重点项目投资计划表（征求意见稿）（海口部分）

2. 海南省 2021 年省重点预备项目投资计划表（征求意见稿）（海口部分）

3.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再次征求海南省 2021 年重点项目投资计划意见的函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1 月 6 日

（此件主动公开；联系人：韩逊元，电话：18976527018）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6 日印发